

江苏图南合金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图南合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6年8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8月8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万柏方先生主持，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董事7名（其中董事李洪东先生、周琚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）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需审议的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〈2026年半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

2026 年半年度的经营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审查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2026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《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时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395,531,5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.50 元（含税），预计本次现金分红总额为人民币 59,329,725.00 元（含税），占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23.82%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不送红股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。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发展阶段和经营情况，充分考虑了对投资者的回报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及合理性。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审查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在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及期限内制定，无需再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；

2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图南合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18 日